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科員 彭伊萱

電話：04-7531437

電子信箱：wl437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埔鹽鄉永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204390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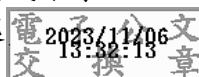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本縣各級學校職員參與第16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之投開票所工作公假及放棄補休敘獎事宜，請依說明循往例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彰化縣選舉委員會112年10月19日彰選一字第112315024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選務工作人員參加講習、於投票前一日至公所點算選舉票及佈置投票所場地，核給公假。
- 三、本次參加投開票所選務工作人員補假1日，如放棄補休1日，比照往例核予嘉獎1次。
- 四、另有關本縣各級學校教師參與旨揭選務工作課務事宜，請依本府112年10月31日府教學字第1120431717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彰化縣選舉委員會、本府教育處、本府人事處



人事室 收文:112/11/07



1120002830

無附件